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3)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評估，預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73億元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約26%。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成藥業務收入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7%所致。主要原因如下：

- (i) 津優力[®]及多美素[®]兩款產品的價格於京津冀「3+N」聯盟藥品集中採購(「集中採購」)中分別下調了約58%和23%，隨著集中採購於2024年3月份開始陸續在各個相關的省份執行，該兩款產品的銷售有顯著的下跌。因此，抗腫瘤治療領域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跌約28%；及
- (ii) 玄寧[®]並沒有在2023年的國家第八批集中採購中中選，使其在嚴格執行集中採購的醫院的銷售受到較大的衝擊。因此，心血管治療領域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跌約15%。

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數據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因此或會作出調整及可能與本集團經審核全年業績有所不同。預期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於2025年3月28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小心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東晨

香港，2025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東晨先生、張翠龍先生、王振國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李春雷博士、姚兵博士、蔡鑫先生及陳衛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波先生、CHEN Chuan先生、王宏廣教授、歐振國先生、羅卓堅先生及李泉女士。